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董事辞职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何书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何书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何书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亦不会对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何书平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公司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江山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及与董事长有关的其它职责，直至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一任董事长为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书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配偶及其他关联人也未持有公司股份。何书平先生原定董事任期为2020年5月20日至2023年5月19日。

何书平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后，其股份的变动将仍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何书平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杨艳军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杨艳军女士已达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杨艳军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亦不会对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

大影响。杨艳军女士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艳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配偶及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杨艳军女士原定董事任期为2020年5月20日至2023年5月19日。

杨艳军女士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后，其股份的变动将仍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杨艳军女士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2022年5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华晓东先生、王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补选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

附件：

候选人简历

华晓东，男，1968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固体器件研究所工程师、研究室副主任，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主持工作）。

华晓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王帅，男，1976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泰山石膏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预算计划部经理、财务副总监、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王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